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以传真方式和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下午 14 时在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 15 号嘉禾国信大厦 1 层会议室举行。公司董事朱晔先生、石波涛先生、尹春芬女士、张执交先生、李晓萍女士、孟向东先生、曹玉璋先生、姚海放先生、徐勇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晔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提前向深圳市为爱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交易对方徐红兵、罗真德支付最后一笔股权转让款的议案》；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科冕木业全资子公司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实施重大资产购买的议案》等事项，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神互动”）通过支付现金的形式购买深圳市为爱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爱普”）100%股权，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上述交易支付的进度为：在《协议》生效之日起 7 日内，由天神互动支付给交易对方现金对价的 30%，即人民币 18,000 万元；标的资产工商变更结束后 7 日内，由天神互动支付给交易对方现金对价的 35%，即人民币 21,000 万元；在天神互动母公司科冕木业（公司原名称）2014 年年度报告出具后 7 日内，由天神互动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的 10%，即人民币 6,000 万元；

在科冕木业 2015 年年度报告出具后 7 日内，由天神互动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的 15%，即人民币 9,000 万元；在科冕木业 2016 年年度报告出具后 7 日内，由天神互动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的 10%，即人民币 6,000 万元。（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上述交易已支付现金对价 54,000 万元，剩余最后一笔股权转让款 6,000 万元尚未支付。现考虑到为爱普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已经超过《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中承诺的利润，且交易对方徐红兵、罗真德承诺延长在为爱普的服务年限，为公司继续做出贡献。经交易对方徐红兵、罗真德申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向交易对方徐红兵、罗真德提前支付其最后一笔股权转让款合计 6,000 万元人民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与交易对方徐红兵、罗真德签署<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神互动为收购为爱普之目的，于 2015 年 1 月与交易对方徐红兵、罗真德签署了《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对标的资产的价格及定价依据，支付方式、为爱普未来实现的净利润数等内容进行了约定。

鉴于为爱普 2014 年和 2015 年度已超额完成《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中 2014 年至 2016 年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且徐红兵、罗真德承诺延长在为爱普的服务年限，徐红兵、罗真德向天神互动申请提前支付最后一笔股权转让款 6,000 万元人民币，就上述事项天神互动拟与徐红兵、罗真德签署《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下午 14 时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7 日